**白水洋鸳鸯溪动车三日行程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编号** | SN1658910310Rt | **出发地** | 厦门市 | **目的地** | 屏南县 |
| **行程天数** | 2 | **去程交通** | 无 | **返程交通** | 动车 |
| **参考航班** | D6508（14:43-16:33） | | | | |
| **产品亮点** | 无 | | | | |
| **产品介绍** | ★舒适出行，走出城市的喧嚣，近山拥有份清雅的愉悦；★ 体验爱侣圣地—鸳鸯溪，云散雾绕，呼吸清灵的山间空气，看否遇见羞怯的鸳鸯，活泼的猕猴。★ 畅游“天下绝景，宇宙之谜”的8万平方白水洋，体验水浅至脚踝的清凉乐趣，冲浪、漂流，湿透夏季的暑气； | | | | |

**行程安排**

|  |
| --- |
| **行程详情** |
| DAY1:武夷山-古田北-屏南 餐食：晚餐 住宿：屏南早对应动车站集合，请自行按照发车时间提早1小时抵达，车次以具体出票为准。动车前往古田北站，抵达后司机接团，乘汽车往屏南（车约1.5个小时）。导游屏南接团，安排午餐，后车返屏南，入住酒店。DAY2:屏南 餐食：早\中\晚餐 住宿：屏南 早餐后车赴国家5A级景区“爱侣圣地 人间仙境“全国鸳鸯猕猴自然保护区【鸳鸯溪大峡谷】（车程约40分钟，游览时间约3小时）感受让你心跳加速的【凌云栈道】长涧【情岭】神形极为相似的【小壶口瀑布】【鼎潭仙宴谷】【瓮潭】，欣赏飘逸的【青蝶漈】【仙女瀑】【喇叭瀑】等景点；体验国内五大水濂洞之首的【百丈漈瀑布】，后可自行选择乘落差120米的山体电梯【百丈漈电梯】（自理40元/人）抵达终点山顶，或步行约30分钟抵达山顶。午餐后游览“奇特景观 亲水天堂“国家5A级景区【白水洋景区】，感受清凉的【十里水上长街】的切肤之爽、“零距离”接触【天然浅水广场】，它由一整块巨石铺展水底，面积达8万平方米，且与周围的山体相连，浑然天成。石面平滑如砥，无缝无苔，石上布水均匀，仅没脚踝，在阳光照耀下，波光潋滟，色似白银，令人称奇。移步换景观看【纱帽岩、金龟托宝、一帆风顺】，遥望秀丽的【五老峰】,观赏朴实优美、巧夺天工的木拱古廊桥--【双龙桥】，品味桥与屋相得益彰的古老建筑，夕阳西下遐想“廊桥遗梦”。后车返屏南，入住酒店 DAY3:屏南-福州-泰宁 餐食：早餐 住宿：无 早上睡到自然醒，10点左右，车赴福州动车站，中餐福州动车站自理。，后乘动车D6508（14:43-16:33）赴泰宁。 |

**费用说明**

|  |  |  |  |
| --- | --- | --- | --- |
| **费用包含** | 1、 住宿：屏南酒店双标间 参考酒店：（挂四）天外天大酒店 2、用餐：含2早3正 正餐餐标50元/人3、交通： 含单程福州到泰宁动车票 全程空调旅游车（用车根据实际人数来定） 4、导游：当地中文导游服务（屏南接送） 5、门票： 行程中景区首道门票 13周岁以下免票，不免观光车20元/小 | | |
| **费用不包含** | 1、单房差。2、门票：行程中注明需要另行支付的自费景点3、因交通延阻、罢工、天气、飞机机器故障、航班取消或更改时间等不可抗力原因所引致的额外费用4、酒店内洗衣、理发、电话、传真、收费电视、饮品、烟酒等个人消费5、当地参加的自费以及以上“费用包含”中不包含的其它项目。6、旅游人身意外保险及航空意外保险，建议您在报名时购买 | | |

**自费点**

|  |  |  |  |
| --- | --- | --- | --- |
| **项目类型** | **描述** | **停留时间** | **参考价格** |
|  | 【景区附属】 （1）白水洋天然滑道冲浪（含救生衣、安全帽）75元/人， 押金：20元/人（无损可退还）（2）白水洋景区内物品寄存柜： 40元/个，押金：10元/人 （无损可退还） （3）白水洋像皮艇漂流： 100元/人/次 （4）鸳鸯溪水帘洞电梯：40元/人/次。 以上价格供参考，附属设施属景区，与我社无关，客人自行选择与否，以当时标价为准！ |  |  |

**其他说明**

|  |  |
| --- | --- |
| **温馨提示** | 1、 铁路严查动车实名制，检票安检严格，请通知游客提前一小时以上自行到动车站候车；2、请告知游客携带开票时出具的证件原件进站上车，（身份证∕户口本∕社保卡∕驾照∕护照原件等各类有效身份证件）。如因游客提供证不能通过检票，责任自负，并收取所产生损失； 3、请各组团社必需在客人出发前为客人提前买旅游意外险，否则不予接待；4、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行程变更或景点减少我社只退还折扣后的差价，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其他赔偿责任；5、团队确认后如退团，我方收取损失150元/人，收客前务必提醒客人。6、出团通知：通常在出团前1-2个工作日；7、质量确认：我社满意度以意见单为准，请游客认真填写意见单，此单将作为处理投诉的重要依据，恕不接受行程结束后与意见单不符的投诉。 |
| **退改规则** | 1.出团前72小时（含）以上退团收取团款全额10%作为损失。2.出团前72小时（含）以内退团的收取团款全额30%作为损失。3.出团前24小时（含）以内退团的收取团款全额50%作为损失。4.出团时临时取消的收取团款全额的100%作为损失。因产品供应商对我社的采购更改有要求，敬请谅解。 |